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董事、监事自愿增持 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董事、监事合计 12 人（以下简称“增持主体”）计划自 2024 年 8 月 19 日起 6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不少于 5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 A 股股份，拟增持公司股份价格不设区间。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4 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892,800 股，累计增持金额 6,012,068 元，占本次增持股份计划金额下限的 109.31%，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近日，公司收到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完成情况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董事、监事合计 12 人。
2. 增持实施前，全部增持主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471,7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9,644,444,445股）的0.0360%。

3. 增持实施后,本次增持主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36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53%。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董事、监事合计12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价值成长的认可,计划自2024年8月19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不少于5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A股股份,拟增持公司股份价格不设区间。

本次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董事、监事自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三、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4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892,800股,累计增持金额6,012,068元,占本次增持股份计划金额下限的109.31%,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增持前股份数量(股)	增持股份数量(股)	增持金额(元)	增持后股份数量(股)	增持后持股比例(%)
徐力	董事长	72,000	31,000	203,430	103,000	0.0011
顾建忠	副董事长、行长	480,000	120,000	854,400	600,000	0.0062
应长明	职工董事	257,200	98,300	650,746	355,500	0.0037
陈纓	独立董事	58,900	29,000	214,190	87,900	0.0009
金剑华	副行长	879,000	111,000	731,650	990,000	0.0103
张宏彪	副行长	592,000	105,000	703,352	697,000	0.0072

顾贤斌	副行长	322,600	99,300	660,050	421,900	0.0044
沈栋	副行长兼 首席信息 官	218,900	136,000	904,340	354,900	0.0037
姚晓岗	董事会秘 书兼首席 财务官	100,000	50,000	337,500	150,000	0.0016
朱卫	首席风险 官	180,000	50,000	335,250	230,000	0.0024
郭如飞	职工监事	28,000	23,200	151,960	51,200	0.0005
杨园君	职工监事	283,100	40,000	265,200	323,100	0.0034
合计		3,471,700	892,800	6,012,068	4,364,500	0.0453

注：持股比例合计与各持股比例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是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后，截至2024年12月4日增持主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36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53%。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增持主体自愿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增持计划实施完毕之日起两年内不减持本次增持股份。

特此公告。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6日